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737　证券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1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林瑞超	独立董事	因事	崔丽晶
关一	董事	因事	关玉秀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葵花药业	股票代码	0027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艳	李海美	
办公地址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	
电话	0451-82307136	0451-82307136	
电子信箱	1538187508@qq.com	2101474806@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及业绩驱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是以生产中成药为主导，以"化学药、生物药"和"健康养生品"为两翼，集药品研发、制造与营销为一体的大型品牌医药集团企业。

公司品种储备1000余个，在销品种300余个，产品已全面覆盖"儿科、妇科、消化系统、呼吸感冒、风湿骨病、心脑血管"六大治疗领域。公司"聚焦小葵花儿药品类为主，以妇科药品类和老年慢病品类为辅"，形成"一小、一妇、一老"三大特色品类。其中儿童药为公司的第一战略，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不断优化儿药产品结构，从产品力、学术力、品牌力、销售力、研发力五个方面聚焦升级，在总体销售规模、产品数量、亿元单品数量关键指标上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通过儿科品类基础，完善妇科产品群的品类布局及打造，以妇科药品类和老年慢病品类作为战略补充，打造核心主品，推动儿童药、妇科用药、老慢病用药品类的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管控产品质量，改进生产工艺，不断提升企业的经营水平，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特色化的"品牌、普药、处方、大健康"的组合式营销模式，品牌模式方面，推进组织裂变及组织框架优化，推进标准化管理，做大商务分销，加强学术引领；普药模式方面，坚定大区制管理模式，保持长期稳定的产品资源，严控成本，加强核心人才的培养；处方模式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医药政策变化，落实合规转型，进行专业化学术推广，不断深化学术转型；大健康模式方面，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品类扩容，打造益生菌品类，在保健食品、营养品、医疗器械、日用品等非药产品线精耕细作，实现了线下线上的全渠道覆盖。

（3）行业发展现状、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①行业现状及周期特点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到国民健康、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老龄化进程加快，人民的健康需求日益提升，加之新医改政策的陆续出台和医疗保障制度的建立健全，医药行业未来会迎来较好的发展机遇。

细分子行业中，中医药在抗疫过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彰显了中医药的价值，2021年1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指出要提高中药产业发展活力、增强中医药发展动力、提高中医药发展效益、营造中医药发展良好环境等，中医药行业发展迎来新的契机。

医药行业刚性需求较强，周期性特点不明显，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变化。

②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以"呵护中国儿童健康成长，保障中国儿童用药安全"为使命，依托严格的生产管控、成熟的销售渠道以及强大的品牌背书，现已发展成为行业内大型品牌药企之一。公司的"葵花"、"小葵花"两大黄金品牌，在行业内与消费者心中具有极高的认可度，其中，"小葵花"品牌在行业发展中具有较强的领先优势。未来，公司也将进一步依托自身优势，全线发力，促进公司长远、稳步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荣登"2019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单"、"2019年度中华民族医药百强品牌企业名单"，荣获"最具成长力企业"、"全国百佳优秀民营医药商业流通企业"等多项称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3,461,888,347.20	4,371,413,641.89	-20.81%	4,471,756,27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454,186.65	565,422,018.73	3.37%	563,277,15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4,091,995.04	500,681,508.67	-5.31%	490,280,59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867,011.53	981,327,677.71	19.21%	866,207,29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0.97	3.09%	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0.97	3.09%	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0%	17.86%	-4.56%	18.2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5,113,343,143.57	5,309,290,285.34	-3.69%	5,059,132,07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80,232,064.90	3,224,119,367.21	-1.36%	3,272,849,508.5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0,027,853.40	690,079,291.28	606,232,143.59	1,255,549,05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143,953.63	82,931,598.86	79,711,447.27	267,667,18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023,980.47	74,034,116.14	70,887,480.26	183,146,41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58,852.87	205,707,082.59	195,757,841.63	520,443,234.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7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葵花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1%	265,200,000	0	质押	21,500,000
关彦斌	境内自然人	9.03%	52,740,422	43,935,280	冻结	19,278,606
黑龙江金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	24,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7%	5,642,60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4%	4,900,400	0		
张权	境内自然人	0.73%	4,277,308	0		
张玉玲	境内自然人	0.67%	3,901,320	0		
李杰	境内自然人	0.56%	3,281,64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2,090,8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770,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关彦斌先生为葵花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51.85%；为黑龙江金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21.78%；2.张权为葵花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参股股东及黑龙江金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参股股东；3.李杰为葵花集团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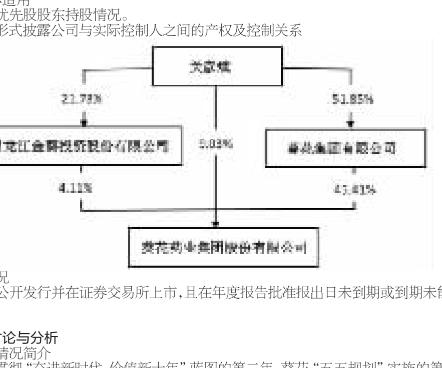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公司贯彻"奋进新时代，价值新十年"蓝图的第二年、葵花"五五规划"实施的第三年，面对行业的深层变革及新冠疫情所带来的巨大挑战，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时度势，积极应对，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有序复产复工，各系统勠力同心，迎难而上，稳步推进年度战略规划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46,188.8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81%；营业利润76,662.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8,445.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7%。

报告期经营情况回顾：

（1）聚焦儿药，加固儿药市场竞争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儿童药"战略不动摇，升级"金角银边草肚皮"围棋战略，以儿童常见病的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矿维补益和营养保健三大治疗领域，作为小葵花儿童药的三大增长曲线进行产品管线布局。受疫情影响，公司儿药第一曲线品种小儿肺热等销售有所下滑，但依然保持较高的市场份额，在此情形下，公司强化在消化系统与补益系统打造重点产品布局，强力打造芪斛楂重炮旅，优化资源配置，芪斛楂颗粒销售较去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填补了第二曲线金角产品空白，补益保健领域陆续推出特色新品，整体销售持续提升。公司在保持第一曲线品种领先市场份额的同时，加强新增品类金角产品的培育及品类匮乏的产品储备，进一步夯实了儿童药品类的多细分领域的占位。

（2）顺应形势，推进营销模式升级

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公司OTC端感冒、咳嗽、退热、消炎类产品销售受国家阶段性政策管控，医院端就诊患者分流，个人防护意识增强终端需求下降，公司整体销售收入有所下滑，但面对疫情的不利影响，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深挖客户需求，不断优化、升级销售模式，持续完善产品结构，整体保持了不利行情下销售大盘的平稳。

品牌模式：推进组织裂变，内部整合连锁事业部，并成立芪斛楂诊疗事业部，优化品牌销售体系组织架构，进一步合理配置资源，针对各事业部品种特征制定销售战略，强化终端服务、资源分层、300家直营连锁"直管"落地，以学术为引领，进一步落地产品策略，加强后台服务部门职能合作，推进标准化管理。

普药模式：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管理、风险控制制度，推行执行文化；坚定模式、持续连锁样板打造，进行诊疗试点；做实大区，明确大区角色定位，优化管理、考核制度；推动公司市场部门以产品为中心进行策略研究、样板打造、制定公司级会战方案，并有效衔接工厂端、对产品管理及计划进行系统梳理，推动头部连锁的推进、造势、模式提炼；启动联投联动的促销模式，以头部连锁为箭头，在公司层面全国范围内形成势能，启动百日会战。

处方模式：不断深化学术转型，通过专业化的学术推广等方式与医疗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疫情期间，灵活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召开不同形式、规模的专家学术沙龙、会议，并对相关学术观点与研究成果进行有效传达，强化市场竞品研究，有针对性的进行学术导入，重构医生用药习惯。在持续推进地方新冠肺炎指南的准入工作的同时，聚焦资源，对核心资源、重点资源强化开发进度管理及上量跟踪，围绕城市的等级医院和社区服务中心，做好高端、核心资源开发上量，定点爆破，针对目前的基药产品以县级医院、妇保院为龙头，带动乡镇卫生院，建立县级销售生态圈，全面开发各乡镇卫生院（室），深耕县级资源销售力，对重点品种因品施策，加大终端覆盖。

大健康模式：报告期内，小葵花大健康持续打造益生菌品类，放大独有菌株的营销势能，通过各渠道进行益生菌产品打造，深度调研、精准定位、独特卖点、成本价位、整合包装，进一步完善益生菌产品品类，开发上市女性益生菌凝胶、儿童益生菌牙膏等新产品，成立线上事业部，开通自有官网，进一步完善销售及宣传渠道，实现了线上、线下的全渠道深度覆盖。

（3）精益生产，提高工艺质量管控

严格管控药品生产质量，并依据《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中国药典》(2020年版)不断完善GMP管理工作。持续推进精品药打造工程，探索口服制剂指纹图谱研究路径，生产企业完成10余个休眠品种的激活上市，各工厂的生产制造成本实现稳中有降，全年安全环保无责任事故。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隆中葵花在湖北疫情紧要关头获批取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完善的消字号产品生产线，填补了公司在消杀产品市场的空白，同时有效助力地方政府疫情防控工作。

（4）技术创新，贯彻既定研发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买、改、联、研、代"的研发战略，继续以儿科和妇科产品为中心，获得以适应症闭环的产品组合，以满足公司整体未来发展。

公司已开展三个化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其中，对乙酰氨基酚片已完成CDE申报并提交补充资料；阿莫西林颗粒已完成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BE）CDE备案工作。化学药已完成近20个新产品的立项，并启动了10余个产品的研发工作。2020年在研品种20余个，分别处在不同的研发阶段。

现有产品的提档升级工作也取得了一定进展，公司热销产品小葵花露储存条件已获批变更为常温储藏，变更后将有利于药店终端的常温陈列；雪梨止咳糖浆顺利完成由处方药变为非处方药的变更工作，将进一步带动该产品的终端销售。

（5）合规运营，提升组织管理效能

①规范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工作要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管理需要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系统梳理、修订，严格内部管控，并顺利完成第三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换届工作，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管理，促进三会一层科学、高效决策，提升了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②内部组织效能持续优化

公司进一步梳理内部组织体系，对各业务系统职能进行完善、优化，改善激励方式，激活组织个体，并在财务及生产系统尝试大区制管理模式，搭建互助赋能平台，推进资源优配共享，系统强化了辖区内各企业的统筹、协调、管理及区内资源优化水平。

③成本战略管控掷地有声

公司进一步落地成本战略管控，持续优化管理体制，提升组织效能，加强采、供、储环节的信息统筹管控，实现提效、降本、控费。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母公司
预收款项	-136,123,531.91	-
合同负债	121,081,046.66	-
其他流动负债	15,260,795.13	-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2020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对2020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母公司
营业成本	44,918,757.94	-
销售费用	-44,918,757.94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9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9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1年4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董事七人，独立董事林瑞超先生因事未参加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崔丽晶女士代为表决；董事关一女士因事未参加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长关玉秀女士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关玉秀女士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林瑞超先生、李华杰先生、崔丽晶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并批准2020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情况如下：

合并口径：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4,454,186.6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4,369,639.37元，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453,225,948.17元。

单体口径：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588,031,422.3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4,369,639.37 元，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609,839,530.27元。

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09,839,530.27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为回报股东，使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董事会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由于公司拟计划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本公司股票。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回购股份过户到员工持股计划专户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比例不变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报告、独立意见及《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意见均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此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报告均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员工福利的需要，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与本公司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黑龙江亿葵农业有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发生交易额不超过2,000万元。

公司董事长关玉秀女士、董事关一女士、关彦玲先生均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前期已生效或在履行的授信)，上述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做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均可使用。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相关授信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对象均是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且其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此次担保有利于解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1年度为部分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41,888.00万元（包含前期已审批，在履行的担保额度），其中拟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为12,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为29,888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本事项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滚存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本次现金管理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及票据质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共享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票据池业务及与合作金融机构办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票据质押业务，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及票据质押业务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稳定价格成本，降低因原辅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意公司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及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存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信息详见具体公告。《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备查文件：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4、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1年5月18日下午13时30分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开信息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13时30分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13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年5月12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1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一）议案内容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1、议案3-议案9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业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及议案详细内容均于2021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特别提示

1、议案 5、议案6、议案8、议案9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其结果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2、股东大会就议案6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503室。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1年5月17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邮编：150078，信函请醒目注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艳

联系电话：0451-82307136

联系传真：0451-82367253

联系邮箱：khyygroup@163.com

联系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邮编：150078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备查文件：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7。

2、投票简称：葵花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一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第1-9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0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1年4月10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一致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由于公司拟计划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本公司股票。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回购股份过户到员工持股计划专户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比例不变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是在确保资金安全、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做出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能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上述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及票据质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共享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票据池业务及与合作金融机构办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票据质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备查文件：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27号文《关于核准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6.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3,345,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68,667,25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4,677,750.0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045,000.00元后，实际到位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8,632,750.00元，于2014年12月23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4]第01670020号"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0年11月5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863.28万元，总计产生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3,853.92万元，募投项目建设累计投入116,267.11万元(其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753.90万元)，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2,450.09 万元。

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50.0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和一般账户，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5年1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哈药路支行、中国银行哈尔滨动力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三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授权其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哈药路支行	562060100100078921	0.00	于2020年11月销户
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	65010157870001109	0.00	于2017年8月销户
中国银行哈尔滨动力支行	172724876800	0.00	于2017年8月销户
合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03亿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2,621.74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01670013 号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2,621.74 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2015 年5 月12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62,621.74万元的募集资金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重庆公司'退城入园'搬迁扩建项目"、"伊春公司扩产改造项目"、"唐山公司现代生物制药项目"、现已建设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分别为5,901.41万元，1,216.16万元和2,636.33万元，合计9,753.90万元。资金结余原因是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建造材料价格下降等影响，项目的工程成本较预算有所下降；同时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有效控制了成本。

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根据2018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9月2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9,753.90万元（本次转结金额仅为结项项目本金，不含账户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50.0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和一般账户，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50.0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和一般账户，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863.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267.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05.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五常葵花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扩产项目	否	18,935.53	18,935.53	271.29	10,313.14	54.46	2020.6.30	35,908.84	不适用	否
2、重庆公司"退城入园"搬迁扩建项目	否	26,317.87	20,416.46		20,416.46	100.00	2015.11.30	5,444.22	否	否
3、伊春公司扩产改造项目	否	11,123.65	9,907.49		9,907.49	100.00	2012.6.30	2,169.27	否	否
4、佳木斯公司异地建设项目	否	13,562.58	13,562.58		13,562.58	100.00	2012.6.30	2,559.40	否	否
5、唐山公司现代生物制药项目	否	25,562.35	22,926.02		22,926.02	100.00	2015.2.28	1,790.21	否	否
6、研发中心项目	否	4,881.62	4,881.62		4,881.62	100.00	2015.6.30		不适用	否
7、收购吉林省健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	是	10,905.90	10,905.90		10,905.90	100.00	2015.11.30	-318.65	否	否
8、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600.00	23,353.90		23,353.90	100.00	2015.5.2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4,889.50	124,889.50	271.29	116,267.11			47553.29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24,889.50	124,889.50	271.29	116,267.11			47553.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受药品市场竞争和宏观经济政策以及现有产能未充分利用等因素影响，使得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效益未达预期；2、公司"五常葵花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扩产项目"在添置设备及组建生产线的过程中，对原规划设计的部分生产线及设备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从而重新进行考察、选型和招标，并在检修期间及生产作业要求不高时对所购设备进行安装、调试，使设备更新进展缓慢，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2,621.74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01670013 号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2,621.74 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2015 年5 月12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62,621.74万元的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重庆公司'退城入园'搬迁扩建项目"、"伊春公司扩产改造项目"、"唐山公司现代生物制药项目"，现已建设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分别为5,901.41万元，1,216.16万元和2,636.33万元，合计9,753.90万元。资金结余原因是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建造材料价格下降等影响，项目的工程成本较预算有所下降；同时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有效控制了成本。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根据2018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9月2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9,753.90万元（本次转结金额仅为结项项目本金，不含账户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50.0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和一般账户，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保荐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50.0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和一般账户，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下转B126版）